且政办函〔2021〕3号

关于召开且末县人民政府第十三次全体

会议的通知

县人民政府各部门，全体会议组成人员：

经县人民政府研究，决定召开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十三次全体会议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21年1月13日下午18:00。

二、会议地点

县党政大楼政府党组会议室（332）。

三、会议内容

 （1）讨论《且末县政府工作报告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；

（2）讨论《关于且末县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（草案）的报告》；

（3）讨论《关于且末县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》。

四、会议相关要求

（一）现将《政府工作报告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、《关于且末县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（草案）的报告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和《关于且末县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（征求意见稿）》一并下发，请自行下载打印，以高度负责的态度，结合本部门单位职能和管理范围的工作，以及负责的重点项目、牵头的重大事项，认真组织研究核对和填平补齐修正相关数据，并修改完善政策性规范表述，结合实际提出具体书面修改意见和建议，经单位主要领导审核签字盖章后在政府全体会议上提交（签到时将书面修改意见和建议交工作人员）。参会时请务必自行携带（会上不另行发放材料），会议结束后将纸质材料交还会议工作人员或放置于座位处（我们将有专人进行统计，对纸质材料未按期交回或丢失的，将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）。

（二）全体参会人员不得缺席、迟到、早退，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参会的，必须向县人民政府主要领导请假，并按程序履行请假手续。

（三）会场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有关防控措施，请全体参会人员着便装，佩戴普通医用口罩，提前15分钟入场完毕。

附件：1. 《且末县政府工作报告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；

2. 《关于且末县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（草案）的报告》；

3. 《关于且末县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》。

且末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月12日

且末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　　 　 2021年1月12日印发

